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2名，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2年8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和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徐芳艳女士、王燕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与其他一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3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徐芳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大专学历。2002年至今历任公司质保部、供应部、技术部、生产部职员、销售内勤经理、监事会主席、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兆裕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徐芳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王燕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大专学历。2001年至今在发行人研发部任档案专员、职工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王燕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